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5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获得中标通知书后,公司还需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金额、条款等还需协商确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体细节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某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某供水工程压力管道项目的中标人,现将本次中标项目公告如下:

一、项目信息情况

1.项目名称:某供水工程压力管道项目

2.中标单位: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3.招标人:某客户

4.中标价格:人民币385,071,159.00元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招标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的中标是公司坚持"一主多翼"(指以水利、水务市场为主,以市政热力、石油天然气、工业矿山市场为辅)市场发展布局的重要成果,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业务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水利水务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项目中标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获得中标通知书后,公司还需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金额、条款等还需协商确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体细节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3-055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7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20日(星期五) 至10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xxpl@news.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0月27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7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如下:公司董事长储学军先生,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杨庆兵先生,公司独立董事吴振华先生,公司财务总监任劼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0月27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20日(星期五) 至10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xxpl@news.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8050888

邮箱:xxpl@news.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8日

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3-063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德力元")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常德力元提供的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常德力元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2,99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余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常德力元原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到期,常德力元拟继续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额度3,000万元。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授信品种: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银行业务品种。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以及因日常经营发生的各项履约类担保,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199,300万元,有效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00748379954U

3、成立时间:2003年04月29日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公司住所:湖南省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林路8号

6、法定代表人:肖腾彬

7、注册资本:人民币17,008.00万元

8、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钢压延加工;电池制造、加工与销售;金属及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汽车零配件、五金产品、电器设备、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及技术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

9、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10、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3,749.42	79,417.99
负债总额	52,343.49	46,379.83
净资产	31,405.93	33,038.16
财务指标(万元)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1,301.73	26,939.4
净利润	5,905.94	1,700.2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招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为对公司控股孙公司的担保,担保金额在公司年度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因常德力元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孙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常德力元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含本次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64,287万元(已签署担保协议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59,287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31.2%、129.9%。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没有为股东及其关联单位提供担保等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67 证券简称:辰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3-062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城区支行

理财金额:20,000.00万元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辰欣药业")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4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购买理财产品27,100.00万元(含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审议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渤海银行【WBS231986】结构性存款、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74期D款

委托理财期限:94天、9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由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办理。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60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1.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66,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5,653,163.2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10,346,836.79元。大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3-00045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户存储情况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对应项目	金额(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城区支行	1608000129200038438	国际cGMP固体制剂车间建设项目、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4,950,905.78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城区支行	1608000129200208819	BFS'吹灌封'一体化无菌灌装生产线项目	126,136,292.46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56420188000006086	2.4亿瓶袋直立式软袋项目	15,683,183.78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1015023302005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22,513.48
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2001890822001171	CGMP固体制剂二期工程项目	62,103,503.86
合计				208,996,399.36

(三)委托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渤海银行【WBS231986】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60%--2.95%	/	94	保本浮动收益	/	1.60%--2.95%	/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城区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74期D款	10,000.00	1.20%-2.79%	/	92	保本浮动收益	/	1.20%--2.79%	/	否
合计	/	/	20,000.00	/	/	/	/	/	/	/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拟采取的具体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投资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2、公司具体操作部门将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有)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4、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通报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理财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渤海银行【WBS231986】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银行结构性存款

3、产品认购金额:10,000.00万元

4、产品成立日:2023年10月13日

5、产品到期日:2024年01月15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1.60%--2.95%

7、币种:人民币

8、产品期限:94天

9、收益分配方式: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10、产品开放日及开放时间:2023年10月11日

11、交易杠杆倍数:无

12、流动性安排:无

13、清算交收原则:无

14、资金支付方式:账户中直接划付

15、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无

16、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无

17、违约责任:无

18、协议签署日期:2023年10月11日

(二)中国工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城区支行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74期D款

2、产品类型:银行结构性存款

3、产品认购金额:10,000.00万元

4、产品成立日:2023年10月18日

5、产品到期日:2024年01月18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1.20%--2.79%

7、币种:人民币

8、产品期限:92天

9、收益分配方式: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及收益

10、产品开放日及开放时间:2023年10月16日--17日

11、交易杠杆倍数:无

12、流动性安排:无

13、清算交收原则:无

14、资金支付方式:账户中直接划付

15、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无

16、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无

17、违约责任:无

18、协议签署日期:2023年10月16日

(三)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渤海银行【WBS231986】结构性存款、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74期D款的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

(四)本次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投资金额为20,000.00万元,投资期限短,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时,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1、渤海银行【WBS231986】结构性存款的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9668);

2、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74期D款的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01398);

上述受托方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2022年及2022年6月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06月30日
资产总额	6,815,073,080.14	6,921,585,339.31
负债总额	1,459,249,793.23	1,445,139,491.93
所有者权益	5,355,823,286.91	5,476,445,84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345,605.17	215,697,244.31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截至2023年0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59,973.53万元(含所有未到期理财),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总金额35,2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回的理财产品金额为27,1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0.42%。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选择保本短期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其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 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浮动收益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并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2023年8月18日起12个月,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赎回日可晚于授权期截止日,且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由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操作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办理。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的相关决策程序、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2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辰欣药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27,100.00万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5.63	
2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103.72	
3	结构性存款	3,600.00	500.00	55.57	3,100.00
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8.84	
5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103.72	
6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14,000.00	171.84	
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9.89	
8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13,000.00	102.58	
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合计		95,600.00	68,500.00	641.79	27,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5,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6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8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7,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900.00
总理财额度					40,000.00

特此公告。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3-092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3年10月17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654.7620万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3年7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3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24日, 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OA系统进行了公示,并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3、2023年8月9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对《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3年9月7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99名激励对象授予741.50万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其中,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30.00万份,行权价格为8.40元/股;向9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711.50万股,首次授予价格为4.2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3年9月20日,本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司实际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30.0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3年9月7日

2、授予数量:654.7620万股

3、授予人数:96人

4、授予价格:4.20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在确定首次授予日后至股份认购缴款截止日前,由于个人资金原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35.00万股、7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21.7380万股。因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最终实际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96名,实际办理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54.7620万股。

7、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出全部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股本总额比例	备注
黄明雄	董事、董事会秘书	25.00	3.15%	0.07%	全部授予
徐洪胜	副总经理	25.00	3.15%	0.07%	全部授予
吴建国	董事	10.00	1.26%	0.03%	全部授予
林凯	董事	10.00	1.26%	0.03%	暂缓授予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93人)		594.7620	74.84%	1.60%	全部授予
预留		100.00	12.58%	0.27%	-
合计		764.7620	96.23%	2.05%	-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8、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1)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授予完成日起计,且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3)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4)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3年-2025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3年净利润不低于7,000万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4年净利润不低于8,400万元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10,080万元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4年净利润不低于8,400万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10,080万元

注:①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员工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②公司2023年净利润同时剔除公司收到的吉林省岳氏天博医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尾款对损益的影响,共计1,883.80万元(主要包括股权转让尾款产生的违约金1,482.00万元以及2022年计提的应收岳氏天博医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尾款的坏账准备,2023年回冲计入经常性损益的401.80万元)。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5)子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3年-2025年会计年度中, 分年度对激励对象所在的子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子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需与其所属子公司考核年度的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挂钩,根据各子公司层面的业绩完成情况设置不同的比例,具体的业绩考核要求按照公司与各子公司激励对象签署的相关规章或协议执行。

(6)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A"、"B"、"C"、"D"四个等级。

考核评价结果	A	B	C	D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100%	80%	6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考核条件达成的前提下, 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子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激励对象当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应缴纳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10月11日出具了天健验[2023]546号《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3年9月25日,公司已收到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计96名激励对象缴纳的654.7620万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共计人民币27,500,004.00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为人民币6,547,620元,计入资本公积为人民币20,952,384.00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23年10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96名激励对象的654.762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3年10月17日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 公司总股本由372,514,005股增加至379,061,625股。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921,506	6,547,620	56,469,126
无限售条件股份	322,592,499	0	322,592,499
总计	372,514,005	6,547,620	379,061,625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相关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所筹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项目并购。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的单位成本=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价格,其中,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授予日收盘价。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9月7日, 以2023年9月7日的收盘数据对首次授予登记的654.762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测算,需要摊销的总费用为2,985.71万元,则2023年-2026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限制性股票摊销成本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985.71	485.18	1,642.14	634.46	223.93

注:(1)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3)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人员、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将对公司业绩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40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简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黑龙江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伊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
2	宁夏伊品贸易有限公司	伊品贸易	公司控股子公司
3	黑龙江伊品经贸有限公司	黑龙江经贸	公司控股子公司
4	内蒙古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

● 担保人名称:

序号	担保人名称	简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伊品生物	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金额:15,000万元, 系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97,000万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06,819.11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方伊品贸易和黑龙江经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已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3年度担保预计的基本情况等详见公司2023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6),2023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102.53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并对其中不超